

惠州仲恺高新区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区税务局

惠仲财法〔2019〕3号

关于公布仲恺高新区获得 2019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单位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仲恺高新区财政局、税务局审核确认，现将获得仲恺高新区 2019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单位名单予以公布。非营利组织免税优惠资格的有效期为五年。

附件：仲恺高新区获得 2019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单位名单



仲恺高新区财政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惠州仲恺高新区税务局

2019 年 12 月 30 日

附件

仲恺高新区获得 2019 年度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单位名单

获得 2019—2023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单位名单：

- 1、惠州仲恺高新区城市更新协会
- 2、惠州仲恺高新区房地产中介管理协会
- 3、惠州仲恺高新区建筑行业协会